

关于印发《国防科工委关于中巴地球资源卫星01 / 02 / 02B星国内数据管理规则（试行版）》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3/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5\\_8D\\_B0\\_E5\\_c80\\_303169.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3/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5_8D_B0_E5_c80_303169.htm) 关于印发《国防科工委关于中巴地球资源卫星01 / 02 / 02B星国内数据治理规则（试行版）》的通知 科工一司 [ 2007 ] 1417号国务院有关部门、直属机构、直属事业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防科工委（办），各军工集团公司，国防科工委委管各单位：现将《国防科工委关于中巴地球资源卫星01 / 02 / 02B星国内数据治理规则（试行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部门、本地区的实际做好相关工作。国防科工委二〇〇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国防科工委关于中巴地球资源卫星01/02/02B星国内数据治理规则（试行版）为加强和规范中巴地球资源卫星01/02/02B星（以下简称CBERS-01/02/02B星）数据在国内获取、存储、分发和使用等方面的治理，根据《国防科工委关于鼓励国内用户使用中巴地球资源卫星数据的若干意见》（科工一司 [ 2007 ] 1191号），特制定本规则。一、本规则中涉及的专用词汇定义如下：（一）卫星数据，是指CBERS-01/02/02B星对地观测数据及其辅助数据。（二）数据获取与存储，是指CBERS-01/02/02B星任务安排及数据的接收、处理、归档、质量评价与控制等方面工作。（三）数据分发与服务，是指为用户提供产品订购与分发、疑难解答、技术咨询、意见反馈和应用成果收集等方面的工作。二、CBERS-01/02/02B星数据产品分为0 - 5级，定义如下：（一）0级产品（原始数据产品）：分景后的卫星下传遥感数据；（二）1级产品（辐射

校正产品)：经辐射校正，没有经过几何校正的产品数据；

(三) 2级产品(系统几何校正产品)：经辐射校正和系统几何校正，并将校正后的图像映射到指定的地图投影坐标下的产品数据；

(四) 3级产品(几何精校正产品)：经过辐射校正和几何校正，同时采用地面控制点改进产品几何精度的产品数据；

(五) 4级产品(高程校正产品)：经过辐射校正、几何校正和几何精校正，同时采用数字高程模型(DEM)纠正了地势起伏造成的视差的产品数据；

(六) 5级产品(标准镶嵌图像产品)：无缝镶嵌图像产品。

三、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可向用户提供CBERS-01/02/02B星CCD相机、IRMSS红外多光谱扫描仪、WFI宽视场成像仪和HR高分辨率相机等四种有效载荷的1到5级数据产品(卫星有效载荷主要技术指标见附件1)。

四、CBERS-01/02/02B星数据的分发授权、收费政策、卫星运行治理的统筹协调由政府相关部门确定。

五、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受国防科工委委托，具体负责CBERS-01/02/02B星运行治理及卫星数据的接收、处理、存档和分发工作；根据国家的有关法律、政策、规定和有关部门要求，对HR高分辨率相机数据进行脱密处理；向用户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宣传推广数据产品的应用成果。

六、对CBERS-01/02/02B星数据产品有需求的国内个人或单位，应通过网站(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官方网站网址<http://219.143.215.3/>)或以书面形式向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提出注册申请(注册申请表见附件2)，并如实填写相关信息，经核实授权后即成为用户。

七、用户应当妥善保存所获取的数据，并对涉及国家安全或敏感区域的数据予以保密；在其应用成果、数据或软件产品中应当明确标注使用

了CBERS-01/02/02B星数据，并有义务向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报告数据使用情况和应用成果。

八、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应根据用户的需求和卫星的实际运行状况，编制卫星成像计划，完成对卫星和有效载荷的任务安排和控制。在正常工作条件下，卫星在北京、广州、乌鲁木齐三个地面接收站的接收范围内，对星下点成像，周期性地获取遥感数据。用户对成像地域或获取数据时间有非凡要求时，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应按照《国防科工委关于鼓励国内用户使用中巴地球资源卫星数据的若干意见》执行。

九、在正常工作条件下，CBERS - 02和02B星的1、2级数据产品，在卫星过境后当天即上网（目前仅限北京密云地面接收站所接收的数据，京外站的数据1周内可提供），以供用户浏览、检索、订购或下载。CBERS - 01星存档的1、2级数据产品，用户可直接上网浏览、检索、订购或下载。

十、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在确保卫星安全运行的前提下，应当尽可能地满足用户对数据获取的需求；如需调整卫星数据的正常接收和处理，或调整某项参数，应当及时通知用户。

十一、用户订购CBERS-01/02/02B星数据产品可以采用互联网、电话、传真等多种方式。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可通过计算机可读介质（光盘、硬盘等）、计算机网络或其它方式向用户提供数据产品。

十二、卫星数据产品采用通用的GeoTIFF标准格式，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可根据用户要求,进行其它相关的标准格式转换。分发的标准格式产品应带有质量标识，以供用户查询检索。

十三、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应当对CBERS-01/02/02B星不同级别的全部数据长期归档保存和备份，并随时供用户浏览、检索和订购。CBERS-01/02/02B星的数据产品要配有明确的说明文档，

包括图像数据的相关辅助信息，如数据质量评价标识、云盖量、数据获取时间、产品级别、图像地理位置等内容。十四、HR高分辨率相机的各级数据产品在试运行阶段实行授权免费分发，在试运行结束后实行授权收费分发；CCD相机、IRMSS红外多光谱扫描仪、WFI宽视场成像仪的1、2级数据产品实行公开免费分发，3、4、5级产品实行收费分发。用户提出利用卫星侧摆功能或星上记录设备成像时，数据产品实行授权分发（授权程序见附件3）。十五、为保证用户的权益和数据产品的安全，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应当建立用户档案，对用户信息采用数据库治理。主要包括：用户资料登记（包括姓名、地址、电话、电子邮件等个人资料和注册者所在单位信息等）、不同用户授权、下载权限控制、用户来源分析、用户下载数据明细记录存档和必要的分析指导等。十六、CBERS-01/02/02B星数据服务网络设在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由其负责网络的建设与运行，确保与INTERNET网的链接。十七、本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附件1：卫星有效载荷主要技术指标 附件2：注册申请表 附件3：授权程序

附件1	卫星有效载荷主要技术指标
平台寿命	(年)
有效载荷及工作时长	(年)
波段号	光谱范围(micro.m)
功能	空间分辨率(m)
幅宽	(km)
侧摆能力	重访时间(天)
数传数据率	(Mbps)

CBERS-02星设计寿命2年，现仍在轨工作  
CBERS-02星设计寿命2年，现仍在轨工作  
CCD相机（2004年2月起至今）  
B010.45 ~ 0.52 用于水系及浅海水域制图与森林类型制图  
20113 ± 32 ° 26106  
B020.52 ~ 0.59 识别植物类别与评价植物生产力  
20B030.63 ~ 0.69 区分植物类型、覆盖度，判定植物生长状况、健康状况等  
20B040.77 ~ 0.89 植物识别分类、生物量调

查及作物长势测定20B050.51 ~ 0.7320IRMSS红外多光谱扫描仪  
(2004年2月起至2005年4月3日止) IRMSS红外多光谱扫描仪  
(2004年2月起至2005年4月3日止) B060.50 ~ 0.9078119.5  
无266.127B071.55 ~ 1.75植物水分状况与作物长势B082.08 ~ 2.35  
区分主要岩石类型, 增加地质探矿的应用B0910.4 ~ 12.5植物  
胁迫分析、土壤湿度研究等, 监测与人类有关的热特  
征156WFI宽视场成像仪(2004年2月起至2005年4月3日止)  
B100.63 ~ 0.69区分植物类型、覆盖度, 判定植物生长状况、  
健康状况等258890无51.1B110.77 ~ 0.89植物识别分类、生物量  
调查及作物长势测定平台寿命(年)有效载荷及工作时长波  
段号光谱范围(&micro.m)功能空间分辨率(m)幅宽(km)侧摆能  
力重访时间(天)数传数据率(Mbps)CBERS-02B星CBERS-02B星  
设计寿命2年(2007年9月19日成功发射, 现处于在轨测试阶  
段)设计寿命2年(2007年9月19日成功发射, 现处于在轨测  
试阶段) CCD相机CCD相机B010.45 ~ 0.52 用于水系及浅海水  
域制图与森林类型制图20113 ± 32 ° 26106B020.52 ~ 0.59识别植  
物类别与评价植物生产力20B030.63 ~ 0.69区分植物类型、覆  
盖度, 判定植物生长状况、健康状况等20B040.77 ~ 0.89植物  
识别分类、生物量调查及作物长势测定20B050.51 ~ 0.7320HR  
高分辨率相机B060.5 ~ 0.8 2.3627无10460WFI宽视场成像  
仪B070.63 ~ 0.69区分植物类型、覆盖度, 判定植物生长状况  
、健康状况等258890无51.1附件2 注册申请表新用户注册 (\*\*  
为必填项目) 注册名 \*\* (长度在3-20之间, 只能为字母、数  
字、下划线) 密码 \*\* (长度在6-12之间, 只能为字母、数字  
、下划线) 密码确认 \*\* 密码提示问题 (长度不能超过20个字  
符) 提示问题答案 (长度不能超过20个字符) 会员个人信息

真实姓名 \*\* (请您尽量填写中文姓名,我们将通过电话进行核实,长度不能超过20个字符) 性别 \*\* 男女 电话 \*\* 移动电话 \*\* 传真 \*\* Email地址 \*\* (该信箱将用来通知您下载产品,请填写最常用的,长度不能超过30个字符) 身份证号码 通信地址 \*\* (长度不能超过100个字符) 邮政编码 \*\* 登陆IP\_1 : 登陆IP\_2 : 应用领域 \*\* 会员所在单位信息法人代表姓名 \*\* (请您尽量填写中文姓名,我们将通过电话进行核实,长度不能超过20个字符) 法人代表电话 \*\* 移动电话 法人代表电子信箱 (长度不能超过30个字符) 单位注册名称 \*\* (长度不能超过100个字符) 单位注册地址 \*\* (长度不能超过100个字符) 邮政编码 \*\* 传真 \*\* 单位登陆IP 附件3 授权程序1、用户向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提出书面申请,主要内容包括:单位名称、需求内容、主要目的和用途以及上级单位的意见。2、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根据申请人的申请材料对申请人进行评议,将评议意见提交国防科工委。3.国防科工委根据评议意见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议,审议通过后将下发正式文件,授权予以公布。4、中国资源卫星应用中心将根据被授权用户的ID号和密码为其开通相应的数据浏览下载权限。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